2018年度部门决算

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9年9月1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3
一、部门职责……3
二、机构设置……4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4
四、人员情况……5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5
二、收入决算表……7
三、支出决算表……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表……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8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说明……19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21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22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23
五、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3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24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说明……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5

海林市法院2018年
部门决算及有关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海林市人民法院在中共海林市委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海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依法审查和实施应由市人民审理的案件立案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由海林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复查对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的申诉案件和审理提起再审的案件。

（四）受理由海林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五）执行本字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执行上级法院交办的或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民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

（六）依法审查、决定国家赔偿案件。

（七）指导全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市人民法院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法院工作。

（八）负责本院财务计划和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审计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计划、管理及分配。

（九）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负责其他应由市人民法院承办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海林市法院设23个内设机构：党总支、办公室、政工科、纪律检查组、研究室、审管办、技术室、法警队、刑事审判庭、少年法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速裁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诉讼服务中心、信访办、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执行指挥中心、柴河法庭、长汀法庭。核定编制106人。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海林法院2018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包括院机关。本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

四、部门人员构成

2018年末，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人员编制106 人，其中：行政编制96 人，事业编制10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85 人，退休51 人。

第二部分 2018 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

公开 01 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40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403.0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423.0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98.4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7.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8.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823.24	本年支出合计	50	2,817.2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2.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8.55
	26			53	
总计	27	2,825.76	总计	54	2,825.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23.24	2,400.15					423.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09.11	1,992.23					416.87
20405	法院	2,409.11	1,992.23					416.87
2040501	行政运行	1,187.79	1,124.08					63.7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28	868.15					141.13
2040506	“两庭”建设	212.04						21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2	298.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42	298.4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42	298.4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01	37.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1	37.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1	3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0	72.48					6.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0	72.48					6.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0	72.48					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17.21	1,594.04	1,223.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03.08	1,179.91	1,223.17			
20405	法院	2,403.08	1,179.91	1,223.17			
2040501	行政运行	1,179.91	1,179.9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1.13		1,011.13			
2040506	“两庭”建设	212.04		21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2	298.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42	298.4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42	298.4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01	37.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1	37.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1	3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70	7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70	7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70	7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984.35	1,984.35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98.42	298.4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7.01	37.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2.48	72.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2,400.15	**本年支出合计**	49	2,392.27	2,392.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7.88	7.8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2,400.15	**总计**	54	2,400.15	2,40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92.27	1,524.12	868.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84.35	1,116.20	868.15
20405	法院	1,984.35	1,116.20	868.15
2040501	行政运行	1,116.20	1,116.2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68.15		86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2	298.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8.42	298.4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42	298.4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01	37.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01	37.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1	37.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48	72.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48	72.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48	7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6.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8.61	30201	办公费	7.6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7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9.6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4.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86	30208	取暖费	5.5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6.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3.3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7.3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97.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6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3			

人员经费合计	1,383.95	公用经费合计	14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04001

公开 07 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4.80		73.80		73.80	1.00	64.40		64.40		6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海林市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表情况说明

（一）决算收支构成情况。海林市人民法院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2825.76万元。

1、2018年度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总收入2825.7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823.24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2400.15万元，其他收入423.09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52万元。

2、2018年度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总支出2825.7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817.21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2403.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8.42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7.0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8.70万元。年未结转和结余8.55万元。

（二）与年初预算对比。2018年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收支合计2825.76万元，与年初部门预算收支合计1890.40万元相比，增加了935.36万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2017年上划省财政后，事业编制人员工资及津贴等由地方财政负担，所以部门决算与年初部门预算相比出现差异，且2018年新考录公务员12人。

（三）与上年决算对比。2018年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收支合计2825.76万元，与上年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2210.73 相比，增加了 615.03 万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2018 年新考录公务员 12 人，工资津补贴及工会经费等均有增加。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 2400.15 万元。是当年省级财政拨款。与 2017 年相比增加了 386.97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2018 年新考录公务员 12 人。

（二）其他收入 423.09 万元。主要是事业编制人员工资及津贴等由地方财政负担。

三、2018 年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一）公共安全支出是 2817.21 万元，主要是用于保障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工作人员、日常公用及办公办案等方面支出。同比增加了 996.44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 2018 年新考录公务员 12 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2 万元。主要用于海林市人民法院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同比增加了 67.8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加且政策性增资因素导致。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01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同比增加了 3.24 万元，增加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 78.7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比 2017 年减少了 44.3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住房保

障支出 2017 年住房公积金和住房提租补贴两项支出合计，2018 年住房提租补贴单列，不列入住房保障支出。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林市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400.15 万元，比预算增加 509.75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财政拨款收入 764.90 万元，增加 46.76%。增加原因为 2018 年新考录公务员 12 人，工资津补贴均有增加。2018 年支出 2400.15 万元，比预算增加 509.75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764.90 万元，增加 46.76%，增加原因为 2018 年新考录公务员 12 人。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海林市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2392.27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757.02 万元，增加 46.29 %。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考录 12 人。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公共安全支出 1984.35 万元，基中基本支出 1116.20 万元，主要用于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开展工作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868.1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审判执行工作的办公办案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42 万元。主要用于海林市人民法院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01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 72.48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

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合计支出 1524.1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支出合计 1383.9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同比上年增加了 472.2 万元，增加的主要是本部门人员工资、提租补贴。

（二）公用经费支出 140.16 万元，主要是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办公费、取暖费、水电费等支出，同比上年增加了 27.23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及人员增加使得公用经费增加。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64.4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 74.8 万元减少 10.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 64.77 万元减少 0.37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使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2018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的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64.4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 74.8 万元减少 10.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 64.77 万元减少 0.37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使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

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数 64.4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10.4 万元，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比 2017 年决算 64.77 减少了 0.37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使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2017 年、2018 两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均为 13 台，两年均未购置车辆。

2018 年海林市人民法院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人数 0, 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比 2018 年预算 1 万元减少 1 万元，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比 2017 年决算 1 万元减少了 1 万元。原因是无公务接待。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0.16 万元，主要是海林市人民法院部门办公费、取暖费、水电费等支出同比上年增加了 27.23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及人员增加使得公用经费增加。且机关运行经费标准提高。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18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3.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29.3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2.32%。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1.5万，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36%。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2.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7.32%。授予中小企业合同593.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为593.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单位有业务用房一栋，价值155.02万元。车辆13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价值163.65万元。其他固定资产为1443.51万元。

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18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莞，其中，自评价项目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3.5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9.91%。

我院自我评价项目2个，自我评价得分95分。主要产生和效果：保障了全院办公办案，提高了办公办案效率。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个别项目存在跨年度执行情况，影响当年预算执行率。下一步改进预算绩效拟采取的措施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稳步提高当年预算执行

率，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等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17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17年部门决算报表编制说明》，对海林市法院 2017年部门决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部门用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行政运行: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 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必须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 反映行政（包括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口径: 指对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 指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日常运转

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九、住房公积金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一、 **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绩效评价的过程就是将员工的收集工作绩效同要求其达到的工作绩效标准进行比对的过程。

十二、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三、 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四、 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错误判决、裁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

十五、 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海林市人民法院

二０一九年九月十六日